



阅读时光

Reading time

没有高尚的犯罪，只有贪婪的人性  
女法独特视角+精准专业知识=完美证据  
死亡不是终结，而是另一种存在

FEMALE FORENSIC

# 解罪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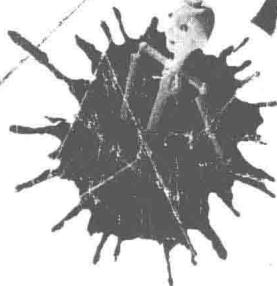
设计者 戴西 ◎著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百花文艺出版社

设计者 戴西 ◎著

# 解 罪 师

FEMALE FORENSIC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解罪师 . 设计者 / 戴西著 . -- 天津 : 百花文艺出版社 , 2017.7

ISBN 978-7-5306-7253-2

I . ①解… II . ①戴… III . ①推理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093937 号

---

责任编辑：魏青

---

出版人：李勃洋

出版发行：百花文艺出版社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 邮编：300051

电话传真：+86-22-23332651（发行部）

+86-22-23332656（总编室）

+86-22-23332478（邮购部）

主页：<http://www.baihuawenyi.com>

印刷：北京雁林吉兆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710×1000 毫米 1/16

字数：389 千字

印张：15.75

版次：2017 年 7 月第 1 版

印次：2017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35.00 元

---

## 目 录

最后的晚餐 001

救赎 085

设计者 145

## 最后的晚餐

我想知道当他们意识到自己根本无能为力的时候是什么感觉；我想知道当他们意识到快要死了的时候是什么感觉；我想知道当他们意识到自己的余生只能变成我收藏品中的样本时又是什么感觉。我，其实更想知道你此刻面对我的感觉……

——美国经典悬疑电影《死寂》

## 第一章 王亚楠死了

冬夜，寒风呼啸，天气预报说今晚强冷空气南下，所以会下雪。

屋子并不大，静悄悄的，书桌上淡黄色的灯光洒满了整个空间，暖气虽然时断时续，但是屋里和屋外相比起来却感觉不那么冷了。

它的情况并不是很好，已经在铺着厚毛毯的纸板箱里躺了差不多三天了，但还是一点起色都没有。对此，他虽然很激动却又很谨慎，小心翼翼地尽量不去触碰它的身体，因为他明白现在自己哪怕一个小小的多余的动作都有可能会导致无法想象的结局，而他还没有考虑好自己到底该如何去做。

可以看出它已经很老了，差不多有人类的年纪七十岁了吧。这当然更是加剧了它病情的恶化。发现它的地方，是在院子里的篱笆墙后面，那里布满了齐膝深的草丛和很多不知道哪里来的垃圾。草丛似乎是一年四季中唯一不会因为冬天的到来而变得稀少的植物了，所以它躲在里面，能多少感觉到一点温暖，就像现在这样。

它病得不轻，是肺里的毛病，所以时不时会痛苦地咳嗽和喘气，更多的时间却是在沉沉酣睡中度过，但是只要醒过来，它就会轻轻晃晃自己的尾巴来向他表示谢意。

它是一只流浪了很久的白色贵宾犬，身上比较干净，没有皮肤病，可以看出它原来的主人在养活它的同时，也教会了它哪怕是在最糟糕的时候，都要保持自己作为一条纯种狗的尊严。但如果不是遇到他的话，相信自己很有可能早就被活活冻死在某个已经过去的冬夜里了。所以，它的世界里就只留下了对他的感激。哪怕他还只是一个刚满十五岁的少年。

他仔细看着它的目光，温柔中带着一丝诡异的笑意。要知道在遇到它之前，一切都还只是存在于虚幻的脑海之中，他虽然无数遍地努力去把它想象成现实，但是很快就泄了气，因为他知道这种所谓的“假如”始终是可望而不可即的，他不想再骗自己。

可是，命运偏偏就在他快要放弃的时候意外塞给了他一个大大的彩蛋，他为之而感到惊喜不已。于是，在一番犹豫和兴奋交错之后，他终于颤抖着向它伸出了右手。而它，似乎也在渴望这温和久违了的来自人类友好的抚摸，尽管病入膏肓浑身无力，它却依旧晃了晃尾巴，费力抬起头，看着他，脸上露出

了崇拜的笑容。

刀刃，是足够锋利的，因为他已经在磨刀石上精心地把它打磨了很久很久。

亮光一闪，手起刀落，可怜的它还没有来得及发出最后一声惨叫就已经身首异处，笑容被永远凝固在了它那被鲜血染红的脸上，而分离开的四肢则无力地抽搐着，伴随着脖颈处汨汨而出的鲜血，很快便不再动弹。一股浓烈的血腥味扑面而来，带着一丝特殊的热气让人作呕。

而他，却只是用手背擦了擦嘴角被溅到的血渍，左手抓起血淋淋的狗头就着灯光细细观赏，因为亢奋，他双眼放光，浑身止不住地颤抖。

原来，夺走一个生命是如此地让人感到刺激！

雪后初晴的早晨，寒意袭人，银装素裹的小区里自然也就格外显得空荡了许多。

七点刚过，非常准时，住在对门三楼的女孩穿着粉红色的滑雪服背着书包慢吞吞地开门走下楼，向不远处的小区自行车库走去。每天这个时候离开家去上学已经成了她上初中以后的固定规律。她长得很一般，却自认为是一个骄傲的公主，因为每一次和他擦肩而过的时候，明明认识，却偏要装出一脸的茫然。在一个学校里上学，甚至是同班，女孩却从来都没有用正常的语气和他说过话，而笑容，那是更不可能的了。

对此，他清楚得很，因为说到底她还是一个很好的演员，装作无视，目光中的轻蔑却是显而易见的。也知道她背地里管他叫讨厌的垃圾。而他言辞恳切写就的情书，最终所出现的地方毫无悬念肯定就是班主任的办公桌上。在嘲笑声和母亲愤怒的巴掌下，他终于学会了如何寻找自己的尊严。

于是，他想好了，今天要给她一份礼物，一份特殊的礼物。因为今天是她的生日！

所以，天还没亮的时候，他就把精心包装好的礼物小心翼翼地挂在了她的粉红色小自行车上。本来是准备挑粉红色的包装纸的，毕竟这是她最喜欢的颜色，但是鲜血迅猛渗透的效果却是他没有意料到的，所以，最终他还是选择了和鲜血一样的深红色包装纸。

做好这一切后，他就躲在车库废弃的杂物间里。他不能走，因为他想亲眼看一看自己心爱的女孩收到这份特殊礼物时的激动场面。

同样的道理，一个艺术家怎么可能会舍得放弃得到观众赞赏的机会呢？

脚步声逐渐接近，在冬日安静的早晨听起来格外清晰，而他的心也在随之跳动，节奏几乎融为一体。他的脸上露出了兴奋的笑容。

开锁的声音，挪动车子的声音，感觉过去的每一秒都是那么缓慢，让他等得心焦，也局促不安。终于，沉重的金属撞击声停止了，取而代之的是撕开纸盒的声音。

他尽情地享受着兔子即将离开魔术师的帽子前那最后几秒钟的刺激，接着，双手缓缓举起，微笑着捂住自己的耳朵后开始轻声倒数：“三、二、一……”话音未落，陡然响起的一声凄厉的惨叫撕破了车库早晨的寂静，惊恐的号哭声伴随着车辆倾倒重重撞击水泥地面的声音，更是让他感到兴奋不已。

看来，她是很喜欢这份特殊的生日礼物，难道不是吗？他满意地笑了，为了自己那天才般的小小创意：“Happy Birthday！”

不知什么时候起，耳边终于安静了，哭声也渐渐远离。在偷偷溜出车库储藏室的时候，他抬头一眼就看见了自己的同学阿明，他戴着滑雪帽，穿着厚厚的羽绒服，书包斜挎在肩头，目光却像锥子一般地紧盯着他，愤怒与恐惧显露无遗。

奇怪的是，这么冷的天，他却和他一样没有戴手套，两只手冻得有些发紫。

“你在等我去上学吗？”他感到很意外。

“你这混蛋！”话音刚落，阿明便猛扑了上来，一拳狠狠地砸在了他的鼻子上。

血，瞬间汹涌而出……

上班路上唯一的一家星巴克，人出奇的多。

章桐站在星巴克的柜台前排队，因为熬了个通宵写稿子的缘故，她趴在书桌上醒来的时候，都不记得自己昨晚到底是什么时候睡着的了。而直到现在，脑袋还是昏昏沉沉，太阳穴像针扎一般的刺痛。

家里的咖啡壶坏了，为了能够赶在上班前喝上一杯富含浓郁咖啡因的东西，她不得不一大早就逼着自己离开家，然后挤在这根本就透不过气来的狭小空间里，眼巴巴地瞅着玻璃柜台里的法式鸡肉可颂发呆。

队伍是以蚂蚁般的速度向前爬行着，章桐一遍又一遍地安慰自己很快就会轮到了，而用来打发这段无聊时间的唯一方式，就是在自己的脑海里认真回忆着潘健所提出的小小建议。

潘健患的是脑瘤，在反复追问下，虽然主治医生再三表示说自己并没有跟病人提起过他的真实病症，但是章桐却很清楚这些善意的谎言对于聪明的潘健

来说是根本不起任何作用。刚得知这个消息的时候，章桐确实是吃惊不小，也感到深深地内疚，潘健最后上班的那半年多时间里，其实早就有了各种很明显的症状，但是自己却因为种种原因而忽视了。脑瘤这种东西发展非常迅速，要是自己早一点发觉，哪怕只是提早一天的时间，或许现在的情况就不会那么糟糕了。

“姐，没事的，人的一辈子谁没有一死呢，你说对不对？我呢，只不过是早一点到站下车罢了。”潘健本来是个腼腆的大男孩，齿白唇红，不是小帅哥却也长得憨厚可爱，现在却硬生生瘦成了一个纸片人。短短一个多月时间没见面，章桐就真切地体会到了死亡的可怕威力。

“那，我能为你做点什么吗？”她轻轻说道，不允许自己在这个时候流眼泪。

“写书吧，姐，写一本书送给我！”潘健似乎早就有预谋，所以笑得很开心，尽管面色苍白毫无血色。

“写书？我不会写书。”章桐茫然地摇摇头。

“写书不难的，姐，我跟你说啊，你就写你自己，写你有一个很可爱的学生，写你所经历过的故事，喜怒哀乐，我相信会有很多读者喜欢看的。”

“为什么？”章桐不明白。

“因为你是法医啊。”潘健的目光中闪烁着阳光，“我反正是没时间写了，你可不一样哦，姐。”

“好吧好吧，如果我真的决定写，那我总得有个笔名吧，叫什么呢？”章桐低下了头，皱眉说道。她实在不忍心直截了当地让朋友感到失望。

“就叫黛西吧，”潘健手一扬，兴奋地说道。

章桐脑海里立刻闪过玛丽、辛迪、迈克尔……便不由得脱口而出：“黛西？这名字好普通。”

“我记得你不是爱看老电影吗，姐？”潘健无奈地苦笑。

章桐点点头。

“我最喜欢看的一部叫《我为黛西小姐开车》，里面的女主性格和你很像。”潘健调皮地眨了眨眼睛，做了个OK的手势，“试试吧，不试的话你怎么知道自己不会成功呢？”

下午，一个电话就打到了章桐的手机上。对方是出版社的编辑，也是潘健的高中同学。

章桐轻轻叹了口气，她知道，这一次，自己是无论如何都没有理由拒绝了。

手里拎着依旧还在冒着热气的咖啡，章桐心事重重地下了公交车，顺着林荫道开始慢吞吞地向警局大院走去。

深秋了，早晨的气温已经开始接近个位数，空气中明显地感觉到了丝丝凉意，高大的梧桐树的落叶在不知不觉中又一次铺满了狭窄的林荫道，抬头看去，天空碧蓝，阳光也变得不再是那么刺眼。章桐深深地吸了口气，闻到了一股熟悉的桂花香，是隔着警局的大院飘出来的。她的嘴角便不由自主地露出了一丝淡淡的微笑。

就在这时，本来正伸着脖子站在大门口左顾右盼的保安老王头看见章桐的第一眼后，竟然做出了个极不寻常的动作——他面露惊讶，转身立刻跑了回去，并且一口气钻进了警局大厅的玻璃门。

见此情景，章桐不由得一愣，她习惯性地顺着方向回头看了看自己的身后，时间还早，所以林荫道上这时候并没有什么人，而身边的车行道上的来往车辆也丝毫没有任何减速或者停下的意思。但是一向忠诚的老王头为什么此刻却像见了鬼一样看见她撒腿就跑？

章桐满腹狐疑地一步步走上台阶，刚准备伸手去推开玻璃门的时候，有人却抢先一步推门迎了出来，差点碰洒了她手里拎着的咖啡杯，那人却只是急切地问道：“请问，你是章桐章法医吗？”

眼前的年轻人听口音就不是本市人，因为阳光照射过度，皮肤显得黝黑，双手略显局促地紧握在一起，皱巴巴的灰色夹克衫，棉布长裤也早就走了样，一双白色旅游鞋看上去倒是很新，却分明是刚穿上没多久的，所以并没有沾染上什么灰尘。

年轻人的目光是复杂的，激动、渴望、紧张，甚至于还夹杂着难言的悲伤。

章桐轻轻点了点头：“是我，你是哪位？找我有什么事吗？”

年轻人还没开口，在他身后站着的老王头便急忙上前解释：“章主任，他等了你有四个多钟头了，天没亮就来了。大老远的，我看他挺可怜的，情绪也不太稳定，就让他先进去等你，我反正没事，就在门口守着。”

“他是哪里的？为什么找我？”章桐翻来覆去还是那个问题。她完全可以肯定自己并没有见过眼前这个年轻人。

老王头尴尬地清了清嗓子，把章桐带到一边，压低嗓门说道：“他叫方明，和你是同行，也是个警察，只不过是双龙峪警局下属一个派出所的。”

“双龙峪？”章桐心里一紧，回头看了一眼那呆立在原地的年轻人，“那个……”

老王头面色凝重：“是的，他的上司，也是他的搭档，就是我们以前的

王队。”

“亚楠？她出什么事了？”章桐本能地低低发出一声惊呼，双眉紧锁。这句话不只是问老王头，一旁站着的方明也听得一字不差。

方明流泪了，或许是憋了很久的缘故，眼泪顺着脸颊瞬间滚落了下来。但是让章桐感到讶异的是他默默地无声哭泣。

“走吧，跟我去办公室里慢慢说。”章桐哑声说道，随即不动声色地冲着老王头点了点头，然后伸手推开玻璃门走了进去。

沉重的玻璃门缓缓地在身后关上，大厅里的阳光也随之变得黯淡了许多，空气不流通，所以压抑得让人几乎窒息，出于本能，章桐竭力使自己保持冷静，她一步步地向前走着，下楼拐弯然后一直走到走廊的尽头，最后伸手摸出办公室钥匙，开锁，推门。办公室里的摆设丝毫未变，一切都是按部就班，看上去并没有什么异样，而身后紧跟着的方明也始终都没有说话。

直到章桐轻轻关上门，接着给方明倒了一杯热水后，他这才双手抱着头，终于抑制不住地呜呜哭出了声。

章桐坐在他对面的椅子上，等他好不容易平静下来后，这才重重地叹了口气，问道：“她到底是什么时候出事的？”

方明狼狈不堪地用袖子擦了擦泪水，然后一脸歉意地说道：“对不起，章法医，我失态了。”

章桐摇摇头，苦笑：“没事，我不介意，压抑太久了，哭出来会好受一些。”想了想，她又柔声问道，“或者是我误会了，亚楠是不是生病了？病得严重吗？要不要回来看医生，这里的医疗条件比你们那里会好一些，我还认识几个三甲医院的主治医生……”

方明却用力摇了摇头，眼泪又一次无声地流了下来，声音也变得嘶哑了许多：“章法医，谢谢你的好意，不过这些，恐怕我们王队都用不上了……她走了，牺牲了。”

听了这话，章桐一愣，她拼命克制着自己，深吸一口气，然后勉强笑着问道：“不，你们是不是搞错了。亚楠那么聪明，身体又好，擒拿格斗在我们警局是数一数二的，几个男的都不是她的对手，你别瞒着我了，她是不是得了什么病？肯定是得病了，这家伙，我就知道她喜欢和我开玩笑的。”

方明看着章桐的眼神里充满了无声的哀伤，许久，他无奈地摇摇头，然后伸手从自己的夹克衫内衬口袋里抽出了一封牛皮纸信封，鼓鼓囊囊的，递给章桐：“你自己看吧，章法医，这是她的尸体相片。”想了想，又小声补充说道，“她以前曾经说过，如果自己将来出了什么事，一定要第一时间把自己的尸体相

片给你看。”

“为什么？”章桐并没有动，她感觉到自己的嗓子干得快说不出话来了。

“因为，因为你是最好的法医，她相信你就是唯一那个能帮她找到答案的人。”方明喃喃地说道。

办公室里安静得可怕。章桐脸上的笑容消失了，她呆呆地看着信封，半晌，轻轻叹了口气。探身接过信封，撕开，然后在办公桌上倒出里面装着的所有相片。

虽然都是已经被定格的影像画面，章桐心里却随之一沉，尸体面目全非，但是她一眼就认出了其中一张上小腹部那长约十公分的三角形疤痕。记忆中的那一次云台山追捕，如果不是章桐在生死关头临时决定用圆珠笔芯磨尖后当做针来替她缝合小腹部的伤口的话，王亚楠或许早就已经因为失血过多而没命了。

“完了完了，这伤疤这么丑，没有男人会要我了。”王亚楠恢复后在医院镜子里看着自己小腹部的疤痕，愁眉苦脸，“小桐，你怎么就不给我缝漂亮点呢？”

“能活着就不错了，要那么臭美干什么？”

没错，这个世界上能活着就不错了……

章桐哭了。

“别急，慢慢来，跟我说说到底发生了什么，看我能不能帮你。”心理医生李晓伟习惯性的双手十指交叉，向后靠在柔软舒服的椅背上，今天剩下的时间对他来说又将是一个让人头疼的下午。

眼前的这个病人是典型的抑郁症，因为个人忽视而错过了最初的咨询治疗期，所以在排除了自身其他病情所引起的抑郁表现后，当李晓伟最终开始对他的治疗时，面对病人所表现出来的严重的悲观绝望和兴趣索然，他隐约感到了一丝遗憾。

一边认真倾听，一边在自己的笔记本上不断地修改着相符的治疗方案，身为一个心理医生，李晓伟不敢做出保证自己肯定会让病人完全而又迅速地恢复正常，他所能做的就只是去尽量延缓病情的发展，让病人不要走上绝路。其实这也是当初自己毅然选择心理科的原因之一，因为这看上去虽然只是一个可有可无的清闲部门，但是每一个普通的病案背后都或多或少伴随着一个深不可测的谜团，深深地吸引着李晓伟并为之着迷。

当然，他也有看走眼的时候，在过去的整整两年的时间里，他都没有能够发觉自己每周都接待的所谓患上妄想症的病人其实就只是一个处心积虑的正常

人罢了，而对方虚伪的面具下面所掩藏的真正目的，竟然是为了自己的命而来。

上个月出院后，李晓伟打了几个电话后就消失了三天三夜，期间他没有再接任何人的电话，包括章桐的，只是给她留了个言，说自己需要调整一下心情，相信她能够理解。

三天后，在卢浩天的帮助下，风尘仆仆赶回云台的李晓伟终于又一次安安静静地和自己的同胞兄弟潘威在探视房间里见面了。在等待狱警把潘威带来的时候，李晓伟把随身带来的公文包放在了桌角的地板上。

房间并不大，给人的感觉却很空旷，五十平方米左右，水泥地面，白色的瓷砖墙，靠墙的上方是房间里的照明来源——一个普通的白色灯管。偌大的房间里的摆设就只有一张固定在地面上的沉重的桌子和隔着桌子摆放的两张同样固定住的铁椅子。就像潘威和李晓伟，一奶同胞的手足，却永远都无法走上相同的人生轨迹一样。每次想起，李晓伟的心中就都会有一种隐隐的刺痛，没错，该是做个了断的时候了。

一进房间，潘威就轻蔑地注视着李晓伟：“来看我笑话，对吗？”

李晓伟摇摇头：“不，我来看你有三个目的。”

“说说看，我很有兴趣。”潘威翘了二郎腿，悠闲地伸了个懒腰，“在这里的日子过得无聊得很呢。”

李晓伟微微一笑，没有生气，他知道看似若无其事的潘威其实就想彻底把自己激怒罢了，所以他绝对不能给对方如愿的机会，便只是轻轻摇摇头：“第一，因为我们是兄弟，所以我来看你，不过仅此一次，以后我相信不会再有人来看你，你将孤独地死去，不过你放心，我会替你收尸，因为我毕竟是你的兄弟。”

果然，潘威脸上的笑容变得僵硬了，他最害怕“孤独”两个字，但他只是下意识地咬了咬嘴唇，然后强作镇定，不动声色地看着李晓伟。

“第二，你想知道当年赵家瑞父亲的尸体上为什么会没有牙齿吗？”李晓伟轻轻点点头，然后从容地继续说道，“让我来告诉你为什么吧，因为呢，当时赵家瑞母亲的老家有个古老的传说，那就是拔光一个人的牙齿能让他乖乖下地狱，所以，你会很失望，因为真相是这个世界上根本就不存在什么牙仙，而正因为恨透了自己丈夫的残忍家暴，也为了不让他再继续伤害自己的孩子，所以，本性善良的她最终选择亲手杀死了自己的丈夫，然后一颗一颗用心地拔光了他的牙齿……”

“你胡说！”潘威崩溃了，他猛地跳了起来，双手用力拍在桌面上，死死地

瞪着李晓伟，“你胡说！”

李晓伟双手抱着肩膀，上下打量着对方，无奈地叹了口气：“我没有胡说，赵家瑞的母亲叫李月，是个传统的女性，身高一米五八，没有上过一天学，是个淳朴的农村妇女。”

“她，她不是失踪了吗？”潘威呆呆地又坐回到了椅子上，目光茫然。

李晓伟苦笑道：“她回老家乡下后跳河自杀了，不过因为当时的交通困难和讯息闭塞，再加上家里人因为家丑不愿意外扬，所以就草草地安葬了事，也没有报死亡。后来是她儿时的闺蜜在临死前把这个秘密说了出来，你现在要听她的录音吗？”说着，他弯腰拿起了自己的公文包，从里面掏出了一个小型录音机，然后轻轻放在了桌面上，摁下播放键。

时间缓慢地向前移动着，老人的嗓音虽然沙哑所讲述的东西却听得一清二楚。潘威不由得愣住了，他惊愕地张大了嘴，半天都没有回过神来。

李晓伟关掉录音机，无奈地说道：“我知道你很失望，潘威，因为牙仙的存在是你唯一的梦想和寄托，但是事实证明这却只是一个神话传说而已。”

一滴眼泪无声地滚落了脸颊，潘威脸上骄傲的神情彻底消失了，目光也落到了桌面上，喃喃说道：“那第三呢？”

李晓伟却并不急着回答这个问题，只是认真地看着潘威的眼睛，半晌，微微皱眉：“我刚开始的时候实在是无法理解你这么一个冷血的杀手，为什么会展开那么爱自己的儿子，甚至于为了挽救他的性命而不惜牺牲自己的手足。现在看来真正的原因其实是在你的脑海中，他归根结底也只不过是你的替代品而已，就像你在前面杀害的那三个无辜人的性命一样，都只是你的一次次实验，你用人的生命进行实验来达到你拯救自己的真正目的，对吗？如果在你的儿子身上能够得到病情的缓解的话，那么你就可以理所当然地在自己身上实施相同的治疗方案了，这也是为什么你根本就不打算让我继续活下去的原因，因为在你眼中，这个世界上就只有你自己才是最重要的。”

潘威笑了：“你的想象力真丰富！”

“不，我该说你的想象力丰富才对，难道不是吗？你身边的所有人都是为了你而存在，就像收养你的父亲和你的哥哥潘军，他们的生与死无足轻重，极度自恋的你是典型的反社会型人格障碍，而不是妄想症。所以我只能说，对你，在过去的两年时间里，我是真的看走眼了。”李晓伟长叹一声，显得很沮丧。在来这里之前，他虽然已经无数次地在自己脑海中重复演练着现在的谈话内容，但是直到真的说出来了，李晓伟却也感到了内心深处说不出的挫败感和深深的失望。

一阵清脆的掌声打破了房间里的寂静，潘威微微一笑，眉宇间甚是得意：“不错不错，李医生，显然你还是挺聪明的，这么快就看出来了，而且还很有敬业精神嘛。但是我却要送你一句话，希望你能够记住。”

“什么话？”

潘威眨了眨眼睛，目光狡黠却又冰冷：“好奇害死猫！”

走出探视室，李晓伟突然感觉好冷，他不由得微微打了个寒战，抬头看到等在门口的卢浩天，便尴尬地清了清嗓子迎了上去：“真抱歉，卢队，让你等了这么久。”

“说什么话呢，我们章大主任亲自嘱咐的事，我是肯定要做到的。怎么样，顺利吗？”卢浩天随手掐灭了手中烟头，顺手把它丢进了烟灰缸。两人并肩慢慢向外走去。

李晓伟苦笑一声：“没我想象的那么简单，这家伙是唯一能找到季庆云下落的突破口，也是唯一能揭开当年赵家瑞案子谜团的一把钥匙，但是他却比狐狸还狡猾，甚至于更沉得住气，他在我身边隐藏了整整两年时间，根本就没看出来，所以说，我这个心理医生是严重失职的。”

“只是可惜当初的很多法证证据收集的都不是很全，而且有些也因为案件结束和警局档案室搬迁而被销毁了。”卢浩天有些为难地说道。

李晓伟点点头：“我明白，从官方角度上来讲，赵家瑞案子目前还是处于结案状态的。”

“是的，如果没有足够有说服力的证据的话，无法申请重启调查。所以，章主任跟我说了，这个案子，需要你的帮助。”卢浩天伸手拉开车门，“怎么样，我送尊敬的李医生去医院，还是去警局？”

李晓伟无奈地长叹一声，弯腰上车坐在副驾驶座上，神情尴尬：“那就麻烦卢队去警局吧，永安回来后，我倒确实有些情况需要和你们章主任好好沟通一下了。”

卢浩天瞥了一眼李晓伟，笑了。

“方明，和我说说那个案子吧。”章桐把那几张揪心的相片逐一翻了过来，背面朝上放在办公桌上，然后小声说道，“亚楠的案子。”

“章法医，你真的同意接这个案子了，真是太好了！”一听这话，方明情绪激动地挥舞着双手，似乎一时之间忘了自己的双手该放在哪里才算合适。

章桐却苦笑着摇摇头：“没那么简单，我对你们那里的案子没有管辖权，

即使我真的对此很感兴趣，但是为了尊重你们当地的同行，我不能这么做。现在之所以这么问你，只是以一个朋友的身份，想知道在亚楠的身上到底发生了什么！”

方明愣住了，眼神中充满了失望。许久，他轻轻叹了口气，无奈地点点头：“好吧，章主任。反正都是要说的，我就告诉你事情的来龙去脉吧。严格意义上来说，我还是一个案情亲历者。”

“我就从最初那一次开始说起吧。十四年前，也就是上个世纪的最后一个晚上，我们双龙峪举办了一个很有意思的迎新狂欢。警局命令我们，全体出动，保证治安。那时候，我还在警校，还没有正式下基层，但是尽管如此，因为缺人手，所以我们临近毕业的警校生都临时被抽调去了现场执勤。

因为现场经验不足，所以我被要求跟着一个当地的老刑警，大家都叫他龙叔，他虽然才五十多岁，但是头发却全白了。换班休息的时候我们聊天，他跟我提起了他的孙女儿，说她跟着自己爸爸妈妈在大城市里上学，还说好久都没见过她了，怪想她的。说真的，章主任，过了这么多年，其实对于当时的那场灾难，似乎只有这些才是我记得最清楚的了。”

章桐微微点头，但是却并没有说什么。确实是记住一个人最平常时候的样子总比去记住死亡所带来的痛苦要好很多。

“我们两个人一个组，每天巡逻十次，每次二十分钟，中间休息五分钟，那五分钟，时间过得飞快。有时候连喝杯茶的功夫都没有。”说到这儿，方明苦笑，“不过我很兴奋，因为毕竟这是离开校园的第一次外出执勤，是真实的，而不是演练。当时的迎新会场人很多，也很拥挤，吵吵闹闹的，没过多久我就累得不行了。”说着，方明耸耸肩，双手一摊，表示很无奈。

“迎新狂欢在午夜零点倒数到来的时候会到达高潮，也就是有一个特殊的活动，不知道你听说过没有——彩色赛跑，就是主办方喷洒彩色的玉米粉那种，反正现场一片混乱，据说还发生了小型的爆炸事故，章主任，你也知道，玉米粉是易燃物，密度高，一旦有明火，弥漫在整个空间里的玉米粉就会发生不可收拾的爆炸。所以，尽管我们提高了警惕，但是爆炸还是发生了，八个人因为烧伤而被送医院急救。我也被领导调往了医院负责安保方面的措施。”方明突然停了下来，不再说下去，嘴唇微微颤抖，神情也有些异样。

“没事，慢慢来，我知道回忆过去都是让人一下子难以接受的，方明，休息下吧，好吗？”章桐柔声说道。

“不，章主任，我必须面对过去，”方明果断地说道，他抓起面前的纸杯，仰头把里面的水一饮而尽，“也就是那晚过后，等我回到警局集合的时候，才知

道龙叔失踪了。”

章桐一皱眉：“失踪？”

方明点点头：“是的，失踪，直到半个月后，我们才在郊外的金马湖里发现了大叔的尸体。”

“是不是意外失足所导致的坠湖溺水身亡？”

“不，他杀！”方明严肃地说道，“我们怀疑是他杀！”

“死因是什么？”章桐心中一紧。

“他的大脑没了！”方明认真地看着章桐，面如死灰，一字一顿地说道，“龙叔只是死亡警察名单中的第一个。”是的，溺水死亡的人绝对不会无缘无故丢了大脑。

章桐不由得倒吸一口凉气：“难道说还有第二个？”

“每隔几年就一个，王队是第七个，并且每个警察的身上丢失的器官都不同！”方明颤抖着嘴唇说道，“包括死因！”

“她身上丢了什么了吗？”章桐干巴巴地问道。

方明低下了头：“她的右手，被从手腕部位齐齐地切去了。”

瞬间，章桐感觉自己整个人如坠冰窟。

之所以并案的原因只有一个——死的都是警察！

“她是怎么死的？”

## 第二章 丢失的右手

赶到警局的时候，正好是中午，李晓伟伸手掀起食堂厚厚的塑料门帘，扑面而来的饭菜香味中，他一眼就看见独自坐在窗口吃午饭的章桐，便满脸堆笑，心情愉快地迎面走了过去。

这个时候来食堂里吃饭的人不少，有些拥挤，声音也很嘈杂。难得能按时吃上一顿午饭的警察们三三两两地聚在一起边吃边聊天，时不时地哈哈大笑，气氛非常轻松。但是在章桐的脸上，李晓伟却看不到笑容。

“我要去双龙峪一段时间，具体什么时候回来，我还无法确定。”想了想，章桐又低头补充道，“是以私人的名义，算是休假吧。”

李晓伟吃惊地看着章桐，他知道对方此刻并没有开玩笑的意思，再说了，章桐本身就是一个不爱开玩笑的女人，也绝对不会独自一人外出旅游，尤其是去这么远的双龙峪。